

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2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或送达方式发出第七届监事会二〇一二年第三次会议，正式会议于2012年3月28日上午以通讯方式举行。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李波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议案》；
2.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分公司广州白云山制药总厂实施口服头孢车间扩产改造项目的议案》；
4.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分公司广州白云山化学制药厂实施头孢无菌原料药生产线改造项目的议案》。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